

标段编号: 2403-440309-04-01-616332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福花路（龙澜大道-观兴西路）及富荣路（福花路-新塘路
）新建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03日

附件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26X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8号西楼13楼F单元、14楼、15楼、16楼、17楼整层
注册资金 (万元)	30000	企业性质 (按附 1.1 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企业法定代表人	袁卫国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7日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环市东路338号西楼13楼F单元、14楼、15楼、16楼、17楼整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726804526X

法定代表人:袁卫国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25367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参加福花路（龙澜大道-观兴西路）及富荣路（福花路-新塘路）新建工程项目的投标活动，经自查，我单位郑重作以下承诺：我单位的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国有 外资 合资 其他：_____（在对应的“□”里进行勾选）。

特此承诺！



附件 2:

企业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在建/ 竣工 已验 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 的网页链接:
1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本项目全长 4.5km，属于新建道路，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道路标准红线宽度 42 米。沿线跨越宽度分别为 90 米、101 米、91 米的横七涌、横八涌、横九涌建设三座市政桥梁，横七涌、横八涌、横九涌桥位所属翠微道为城市次干道，道路规划横断面宽度 42 米，横七涌桥梁全长 130 米，横八涌桥梁全长 130 米，横九涌桥梁全长 150 米。	959802660. 92 元 (其中 建筑安装工 程费 950293060. 92 元, 设计 费 9509600.00 元)	2021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 日	竣工 已验 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324655
2	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道路总长 5.58km, 面积约合 162800.4 m ² 。含水系 184m、电力隧道 946.28m、桥梁 2 座、箱涌 1 座、公交首末站 1 座。	449265557. 29 元	2020 年 11 月 9 日 /2023 年 9 月 6 日	竣工 已验 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470239
3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施工（T2 标段）	道路总长全长约 2371 米，道路工程、岩土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管线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道路景观工程、排洪渠工程、电缆沟工程。	244535397. 03 元	2014 年 7 月 14 日 /2021 年 9 月 3 日	竣工 已验 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873772
4	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	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位于番禺区大石街、南村镇，为南大干线、番禺大道的交叉。番禺大道的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兼城市快速路标准。番禺大道主线设计速度为 80km/h, 南大干线主线的设计速度为 60~80km/h, 辅道设计速度为 40km/h, 匝道设计速度采用 30km/h。其中, 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中隧道断面面积 248.67 平方米, 隧道全长约 649.5m。	734872545.81 元	2017 年 8 月 28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 已验 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49056
5	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	全长约 8.65 千米。项目采用双向 8 车道城市主干路技术标准建设, 设计速度为 60 千米/小时, 近期标准路基段按 51 米红线实施, 跨河涌桥宽 60 米。项目全线包含路基段约 4.25 千米, 6 座立交	1376597686.1 8 元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在建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847660

	(分别为:花都大道立交、平石路立交、三东大道立交、商业大道立交、清莲路立交及迎宾大道立交),3座跨河涌桥(1座3X35米小箱梁桥、1座3x20米小箱梁桥、1座20米小箱梁桥)以及6座人行天桥,排水管(管径DN500至DN2000雨水管总长约17.3千米;管径DN500至DN2000污水管总长约16.2千米)、电力管沟(横截面1.7米x1.7米,总长约9千米)等。			
--	--	--	--	--

注: 1、投标人提供近五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承建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是指市政道路建设工程),注明在建或已验收。(不超过5项,列表超过5项只取前5项)。证明材料:(1)需提供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业绩截图凭证(须提供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截图需能体现项目名称及投标人信息),招标人将从“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复核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若系统中未查询到该业绩,则不予认可;(2)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签订日期、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等;(3)关于业绩有效期,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工业绩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或已完工证明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4)完工业绩需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一般指工程交(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其他类型的竣工验收证明,须包括合同主要建设内容的竣工验收材料,具有验收结论以及建设、施工等单位盖章,证明材料原始格式无投标单位盖章栏的,可仅有建设单位盖章);(5)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EPC或以联合体方式中标的,需提供能体现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承担的工作内容,且只认可投标人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其合同占比金额须大于或等于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二分之一)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6)合同与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项目更名或不同工程名称为同一项目的相关证明文件且需加盖建设单位公章,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3、业绩认可指标: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二分之一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1、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项目编号	4420002204160015	省级项目编号	4420002204080001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489761-5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155453.4	总投资(万元)	125908.1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8-442000-48-01-838138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市

项目地址：中山市中山市翠亨新区翠微道南段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A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公开招标	2021-10-28	95980.27	4420002204160015-BZ-001	4420002204080001-BG-001	查看详情
---	---------------	-------	------	------------	----------	-------------------------	-------------------------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6 1 9 9 8 9 3 0 2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首页

监管

招投标信息详情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

翠微道(和清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

数据等级

A

广州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台湾 / 江西 / 吉林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项目名称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工程名称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EPC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20002204160015-BZ-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 编号	4420002204080001-BG-001
招标类型	工程总承包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10-28	中标金额 (万元)	95980.27
建设规模	本项目全长4.5km，属于新建道路，道路标准红线宽度42米，设计速度50km/h，采用双向六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15年。沿线跨越宽度分别为90米、101米、91米的横七涌、横八涌、横九涌建设三座市政桥梁，横七涌桥梁全长130米，横八涌桥梁全长130米，横九涌桥梁全长150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含道路软基处理)、桥梁工程、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管线迁改及其他附属工程。		
面积(平方米)	189000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广东信仕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455463746
中标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26X
项目经理	方宏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5224*****54	记录登记时间	2024-10-17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A

关闭



编号 详情
-BG-001 查看



2021 穗第一市政采字 69 号

副本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中发改翠亨投审（2020）8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中山翠亨新区起步区翠微道，道路起点为和清路交叉口，终点为和济路交叉口，全线呈南北走向，全长4.5km，属于新建道路，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道路标准红线宽度42米，设计速度50km/h，采用双向六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15年。沿线跨越宽度分别为90米、101米、91米的横七涌、横八涌、横九涌建设三座市政桥梁，横七涌、横八涌、横九涌桥位所属翠微道为城市次干道，道路规划横断面宽度42米，横七涌桥梁全长130米，横八涌桥梁全长130米，横九涌桥梁全长150米。给排水工程最大给水管径为DN300，最大排水管径为DN500。工程内容包括全线道路工程（含道路软基处理）、桥梁工程、照明工程、道路范围内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管线迁改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

工程承包范围：

(1) 施工图设计：本项目要求实行限额设计，中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经审查合格的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有关的各专业施工图设计、管线迁移设计，并配合招标人进行施工图审查（含各专业图纸审查，或主管行政部门审查，或特许经营单位审查）、竣工图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变更文件、预算编制和竣工验收等服务。

中标人负责提供本项目施工报建、施工、工程变更、验收、结算等所需的设计文件及资料，并承担与本项目有关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

(2) 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施工项目及其调试、验收。

(3) 采购：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施工内容有关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经评审合格的施工图。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 60个日历天(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提交施工图送审稿)

施工开工日期: 855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上注明时间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 玖亿伍仟玖佰捌拾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玖角贰分(小写959802660.92元)。其中建筑工程费下浮率: 10.12%, 建筑安装工程费金额为: 玖亿伍仟零贰拾玖万叁仟零陆拾元玖角贰分、设计费: 玖佰伍拾万玖仟陆佰元整, (小写金额: 建筑安装工程费: 950293060.92元、设计费: 9509600.00元)。

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发包人: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邓健华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翠亨新区香山大道规划馆一楼

营业执照编号: 124420003148976159

邮政编码: 528400

电话: 0760-89893625

传真: 0760-88583616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中山翠亨新区

牵头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李XX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8 号 15~17 楼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101726804526X

邮政编码: 510000

电话: 020-83857667

传真: 020-83857667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号: 44001491201050475676



联合体成员: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曹伟新 (签字) 曹伟新

工商注册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13

营业执照编号: 913100004250256419

邮政编码: 200092

电话: 0757-86291599

传真: 0757-86323330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鞍山路支行

开户行账号: 1001256609004679513



工程总监理姓名: 见监理合同

监理的范围: 见监理合同

监理的内容: 见监理合同

监理的权限: 见监理合同

2. 3 保安责任

2. 3. 1 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在以下两者中选择其一，作为合同双方对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

发包人负责保安的归口管理

委托承包人负责保安管理

2. 3. 2 保安区域责任划分及双方相关保安制度、责任制度和报告制度的约定: _____ / _____

第3条 承包人

3. 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和权力

3. 1. 3 经合同双方商定，承包人应提交的报表类别、名称、要求、报告期、提交的时间和份数：

开工后，根据发包人要求执行

3. 2 项目总负责人

3. 2. 1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 方宏彬，身份证号: 445224199312222454，资格证号：粤144202101588，联系电话: 19925520454

项目总负责人职责: 履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要求项目负责人履行的职责

项目总负责人权限: 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赋予项目负责人行使的权限

项目总负责人每月在现场时间不得小于26日

因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或项目总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约定: 按照本合同补充条款执行，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项目总负责人每月在现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天数的，每少一天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万元/天。

3. 3 项目设计负责人

3. 3. 1 项目设计负责人姓名: 于振华，身份证号: 370782198511172617，资格证号: S154101728，联系电话: 18916640979

项目设计负责人职责: 负责设计协调和技术管理工作、负责合同、响应业主的要求

项目设计负责人权限: 全权处理本工程设计的一切事务

因擅自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或项目设计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项目设计负责人的违约约定: 按照本合同补充条款执行，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3. 4 项目经理

3. 4. 1 项目经理 姓名: 方宏彬，身份证号: 445224199312222454，资格证号：粤144202101588，联系电话: 19925520454

项目经理职责: 履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要求项目负责人履行的职责

项目经理权限: 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赋予项目负责人行使的权限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3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2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全长4.5km，属于新建道路，道路标准红线宽度42米，采用双向六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沿线建设三座市政桥梁，其中横七涌桥梁全长132.36m（跨径组合65+65），横八涌桥梁全长132.32m（跨径组合35+60+35），横九涌桥梁全长150.96m（跨径组合40+70+40）。给水管道全长9404m，最大管径为DN300。污水管道全长6896m，最大管径为DN500。雨水管道全长12318m，最大管径为DN2000。工程内容包括全线道路工程（含道路软基处理）、桥梁工程、照明工程、道路范围内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管线迁改、海绵城市工程、桥梁亮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204080102、442000202207150802、442000202208151202、442000202208151202、442000202211020402、442000202303140602		
监督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管理处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成都市市政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6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 备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 备		
工程竣工报告	齐 备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 备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 备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 备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 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内容所有工程量10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桥梁工程（地基与基础、桥墩、桥台、支座、现浇箱梁、桥面铺装、附属构筑物等）；2、路基工程（路基土方、塑料排水排、水泥搅拌桩、泡沫轻质土、砂垫层、级配碎石垫层、土工膜、土工格栅等）；3、路面工程（基层、面层）；4、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基层、面层）；5、附属构筑物（路缘石、侧平石、车止石）；6、海绵城市设施；7、排水工程（雨水、污水）；8、给水工程（市政给水、绿化喷灌）；9、电力通信工程（电缆沟、通信管道）；10、绿化工程；11、交通工程（标线、标志牌、电子警察、监控、电气设备等）；12、照明工程、13、桥梁亮化工程。</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于振华 2024年12月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3日	 (公章)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章) 粤1422020121588(00) 市政 2027.02.21至2028.02.21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于振华 注册号：3100001-AY095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2、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工程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

广东省-广州市

项目编号	440183220617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01832206160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5003-7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265823.45	总投资(万元)	44872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穗发改(2019)699号文

项目地址：广州市增城市朱村街，南至广汕公路，北至中新镇五联村，西至西福河，东至工信部电子五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11-14	50286.18	4401832206170002-BD-007	4401832206160002-BD-007	查看
B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1-03	44948.75	4401832206170002-BD-006	4401832206160002-BD-006	查看
B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1-21	3885.95	4401832206170002-BE-004	4401832206160002-BE-004	查看
B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1-03	40277.56	4401832206170002-BD-005	4401832206160002-BD-005	查看
B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1-03	44926.56	4401832206170002-BD-004	4401832206160002-BD-003	查看
B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1-03	50295.69	4401832206170002-BD-003	4401832206160002-BD-004	查看
B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1-21	3885.95	4401832206170002-BE-003	4401832206160002-BE-003	查看
B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1-21	3885.95	4401832206170002-BE-002	4401832206160002-BE-002	查看
B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9-11-21	3885.95	4401832206170002-BE-001	4401832206160002-BE-001	查看
B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1-03	42900.19	4401832206170002-BD-002	4401832206160002-BD-002	查看
B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2-04-07	8667.55	4401832206170002-BD-001	4401832206160002-BD-001	查看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6 2 0 0 5 2 2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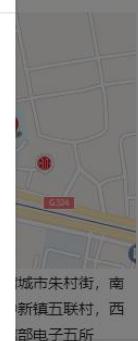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广州职业技术 招投标信息详情

X

广东省-广州市

城市朱村街，南
新镇五联村，西
部电子五所

编号 详情

-BD-007 查看

-BD-006 查看

-BE-004 查看

-BD-005 查看

-BD-003 查看

关闭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5744] 号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肆亿肆仟玖佰贰拾陆万伍仟伍佰伍拾柒元贰角玖分（¥44926.555729万元）。

其中：

人工费：¥5207.845534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599.581654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朱克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11月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11月3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0年11月3日

(1)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ZTY.CN



穗第一市政承字 89 号
2020

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
政配套设施工程（标段二）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EDU20-020-059

发包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发包人）与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以下简称本工程）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9]699号文。

(4) 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

2、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本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本合同具体范围包括：尚仁大道（K2+500~K4+000）、敬学路（K3+680~K4+760）、尚礼大道（K2+040~K2+920）、信达路（K0+480~K1+339.214）、丹邱路。道路总长 5.58km，面积约合 162800.4 m²。含水系 184m、电力隧道 946.28m、桥梁 2 座、箱涵 1 座、公交首末站 1 座。实施范围示意图如下：



本合同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桥涵、水系、海绵城市、杂用水、雨水、污水、电力隧道、电力管沟、电气照明、公交首末站等工程。绿化工程、外电工程、科技小镇、智慧交通（智慧道路管控平台、综合性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不在本合同范围。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负责配合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报监、报建、报验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证）、报监手续、占用（挖掘、移动、改建）城市市政设施的许可审批（包括新开或改建出入道路路口）、交通疏解、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给排水接驳（含耗水费及路面修复）、排水许可证、排污口规范化等，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的相关费用。
- (2) 完成按有关规定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检验监测工作，及配合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检测工作；
- (3) 负责施工期间至移交前的场地管理、保安、保洁、防噪音、防扬尘及绿化养护等管理工作；负责设置卫生垃圾池和建筑垃圾外运工作；负责设置施工污水收集过滤系统，保证污水排放不得影响周边环境；配合招标人做好各项迎检工作，对场地进行常态化清扫和布置管理；
- (4) 组织本项目的竣工验收及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包括结算资料整理汇总、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在本工程范围内工程资料正式移交给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之前所产生的费用均包括在承包人合同价款中。
- (5) 施工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包括对本项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施工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

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为准。

2.2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工程保险（含建筑（安装）一切险、附加第三者责任险及其他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合同价款按如下约定执行：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和综合合价项目包干且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

初

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而调整，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2.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2）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 611 个日历天，计划 2020 年 10 月 12 日开工，2022 年 6 月 14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2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按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工期计划进行填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1）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8（5）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和目标

(1) 质量标准：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及相应配套的专业验收规范等。

2)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市政桥梁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及相应配套的专业验收规范等。

(2) 质量目标:

一次竣工验收合格,且必须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确保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争创广东省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市政府第 62 号令)、《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房屋和市政工程绿色环保施工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穗建质〔2018〕371 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 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建设各方主体责任的暂行规定》(穗建规字〔2017〕21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指导图集(防高坠篇)的通知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9 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 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 号)等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为 449265557.29 元 (大写: 肆亿肆仟玖佰贰拾陆万伍仟伍佰伍拾柒元贰角玖分), 由以下四部分费用组成:

-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337118129.22 元;
- (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35477857.71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5995816.54 元；
- (3)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39574249.12 元，其中，暂列金额 34075086.99 元；
- (4) 税金项目计价汇总合计 37095321.24 元。

6.3 本工程的计价依据执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粤建市〔2019〕6号）。

6.4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50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粤人社规〔2015〕5号）的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6.5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17〕10号）的规定开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开立、使用、变更、撤销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拖欠或克扣工人工资造成群体性事件或其他不良行为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6.6 承包人应当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粤建规范〔2018〕1号）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号）的有关要求，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为施工现场人员（即实名管理对象，指建筑项目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工人）建立实名制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实名制信息采集、登记、报送、审核和档案管理的有关制度，落实实名管理制度。如未按规定建立建筑施工实名制信息登记档案或档案不符合规定标准的，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包括不限于被纳入企业“黑名单”、按招标及合同文件规定被发包人拒绝参与其后续工程招标项目投标等）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对实名管理负总责，应当对其专业分包单位和劳务分包单位实施统一管理，监督其用工单位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其落实实名管理制度。发包人直接发包的专业承包单位应按照其与承包人签订的附件《施工总承包管理

协议书》的约定和承包人的要求开展实名管理的相关工作。

6.7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一致同意，如本合同工程纳入广州市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且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双方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
- (7) 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 (8) 合同通用条款；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1)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可按合同专用条款第40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

定代表人、本工程指挥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9、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现场管理机构各部主要组织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指挥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且需常驻工地。发包人不要求更换时不得更换。因特殊情况需要更换的，承包人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单位提出意向（附前任和后任人员的详细履历资料），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后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征得发包人及项目业主同意后方可更换。出现前述情形，承包人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指挥长、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11、发包人已建立工程项目信息管理系统，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配备足够的设备与该系统连接，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12、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13、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14、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15、在出现以下情况时，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参与发包人后续招标项目的投标：

- (1) 承包人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 (2) 承包人就其与发包人之间的争议问题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且该诉讼或仲裁案件尚未审理终结的；
- (3) 承包人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工人

工资被投诉，经发包人查证属实的，或因此致使工人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4)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被其他单位或个人以诉讼或仲裁方式追索工程款或其他费用，但承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发包人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由此支出的所有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代理费及其他费用），在收到发包人赔付通知后拒绝赔付的；

(5)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应承担两次以上严重违约责任的；

(6) 承包人自行调换或未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更换项目经理的。经发包人同意撤换的项目经理，该项目经理自撤换之日起半年内不允许其参加发包人后续招标项目的投标；

(7) 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长期不到位（即连续三个月或以上达不到合同约定的出勤率）。

1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经另一方书面同意。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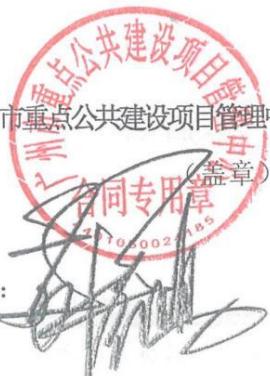
17、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十份，其中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18、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答疑及澄清文件附在合同协议书后。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邮政编码：510006

电话：020-22905689

传真：020-22905691

签订时间：2020年11月9日

承包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8号15-17楼

邮政编码：510160

电话：020-83857667

传真：020-8385766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银行账号：44001491201050475676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726804526X

签订时间：2020年11月9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附件 13:

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本工程指挥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的身份证件、职务、职称及通信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职称	通信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	袁卫国	董事长	高级工程师	13332870635
工程指挥长	李贵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3926061116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朱克东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13829754957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工程指挥长（复印件）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复印件）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穗重建函〔2023〕682号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关于同意广州职业技术院校 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 总承包（标段二）项目更换项目经理的复函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你司来文《变更项目经理的申请函》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根据监理单位的审查意见，你司更换项目经理的原因属实，拟提出更换项目经理李贲其资质、资历、业绩符合要求，我中心依据合同条款 10 条之规定，同意你司更换项目经理的请求，项目经理由朱克东同志更换为李贲同志（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注册编号：粤 144101220269）。更换项目经理引起的合同违约按照合同约定办理。

我中心将在后续施工过程中考核该同志的实际管理能力，如发现该同志不满足现场实施的需求，你司需按投标承诺和合同约定无条件更换具备相应能力的人员，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

任。请你司按照投标承诺，组建优秀高效的管理团队，投入足够的人力，确保工程的顺利推进。

专此函复。

附件：关于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变更项目经理的审查意见



抄送：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

2023年5月29日印发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重点公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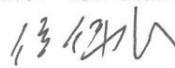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9月6日

发出日期：2023年9月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道路交通及市政配套设施数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道路总长5.58km，面积约合162800.4m ² ；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片区水系工程、海绵城市，排水工程、杂用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电力隧道工程、公交首末站工程等。桥梁2座，其中跨度最长为144m，钢-混结构桥最大跨径60m；过水箱涵总长60.5m；泄洪道184m；排水管总长约9741m，管径d300~d1350；杂用水管道总长度约5.4km；海绵城市10190m ³ ；110V电力管沟全长880m，10V电力管沟全长4501m；电力隧道截面尺寸2.5m~3.3m，全长946.28m；公交首末站工程5417m ³ 。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5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3202306150102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1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CJD20201126005		
建设单位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广检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7月5日		市政竣·通-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018320230615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施工单位已按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全部施工完毕，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工程技术资料做到了齐全、完整、有效，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p>按工程设计图纸施工，满足设计文件要求。</p>	
	设备安装	<p>按工程设计图纸施工，满足设计文件要求。</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6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9月6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9月6日</p>
	<p>分包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3、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施工（T2 标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 (T2标段)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项目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前山片区

项目编号	440402250604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22506030001
建设单位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6824577606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6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珠发改基[2007]96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首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A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4-06-27 27780.48 4404022506040001-BD-001 4404022506030001-BD-001 查看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7 5 3 8 5 0 4 2 2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

招投标信息详情

X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 (T2标段)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

数据等级

?

A

广州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关闭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44040120140513267SG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施工 (T2标段)

项目已于 2014年06月19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 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244,535,397.03 元

中标工期: 开工令发出后910天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何景初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 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4年6月26日



2014年6月27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2014 穗第一市政承字 33 号

副 本

合同编号：JT-21-3-2014-04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
施工（T2 标段）

施工合同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1、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施工(T2标段)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T2标段)。
2.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珠发改交能[2012]75号。
4. 资金来源: 预算内(财政)。
5. 工程内容: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T2标段),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管线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道路景观工程、排洪渠工程、电缆沟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4年7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7年3月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1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计算从开工令发出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分项工程合格率达90%以上,争创国家级优良样板工程。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亿肆仟肆佰伍拾叁万伍仟叁佰玖拾柒元零叁分
(¥ 244,535,397.0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佰陆拾玖万陆仟伍佰零叁元陆角捌分
(¥ 5,696,503.68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柒拾贰万柒仟元整 (¥12,727,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何景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答疑)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专用条款和招标通用条款、招标答疑);
- (10) 其他合同文件(含本项目监理实施细则)。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珠海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 叁 份，甲方 执两份，乙方执 壹 份，副本 拾柒 份，备案部门 贰 份，发包人 拾 份，承包人 伍 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 (T2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3日

发出日期: 2021年9月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七、
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T2标段)		工程地点	香洲区前山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长约2371m		工程造价(万元)	24453.54万元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14年10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0201409160218		竣工日期	2021/9/3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登记号	S140038
建设单位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公路勘察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检测总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1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9年3月28日		440400201409160218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5年10月30日		SS20151030-246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8月27日		市政管-4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6月23日		市政竣·通5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4月13日		市政竣·通6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5月12日		市政竣·通7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3月18日		市政竣·通-8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施工单位已完成了本标段施工图纸、施工合同及施工许可证约定的全部建设内容，各专业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工程要求。各专业工程达到合格标准，且资料齐全、完善、有效。</p> <p>五方主体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p>	
	土建	/
工程质量情况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熊渝 注册号44007748 有效期2022.09.23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亚旺 粤144151530105(00) 市政 2018.10.11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9月3日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1	缪利民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缪利民
2	林铮泫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林铮泫
3	刘应春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刘应春
4	李水清	广东省公路勘察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李水清
5	黄志华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黄志华
6	杜建成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杜建成
7	熊渝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熊渝
8	黄新军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黄新军
9	张希奇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张希奇
10	邓健谊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邓健谊
11	黄小维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黄小维
12	陈奕君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陈奕君
13	张亚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张亚旺
14	方春亮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方春亮
15	孙卫超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孙卫超
16	林启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林启旺
17	林志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林志强
18	方钊淮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方钊淮

竣工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T2标段）

会议主题：工程竣工验收专题会议

会议时间：2021年9月3日下午3:30

会议地点：项目部会议室

主持人：缪利民（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姓名	联系电话
珠海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缪利民	13928010833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黄立山	13031208079
...	林伟明	13697741585
友通集团	李振华	13672722909
珠海市监理有限公司	徐向	13697775289
...	吴均华	15544916278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周晓	18711103114
...	董士红	13631240003
	梁清波	13727892480
...	陈海凤	13411434656
珠海第一市政	张丽娟	13025177982
...	孙卫山	18620204451
~	林伟生	13952861386
~	林志强	13727086119
珠海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李水清	13925116812

竣工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凤路翠屏段市政道路工程（T2标段）

会议主题：工程竣工验收专题会议

会议时间：2021年9月3日下午3:30

会议地点：项目部会议室

主持人：缪利民（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姓名	联系电话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赵健源	18126744677
	方海流	15521275087
交通集团总工室	黎璐	1324044001
交通集团总工室	崔铭楷	13318954746
市公路事务中心	段金龙	18666967523
工程监理	邓健源	
-- --	尤临柱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林国宇	

4、南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南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项目编号	440113210203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11321020202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G3396434-4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99422
立项级别	省级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南村镇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7-08-18 73487.25 4401132102030001-BD-001 4401132102020201-BD-001 查看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7 4 8 9 6 9 8 5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

招投标信息详情

X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

南干线(番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

数据等级

B

广州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江苏 / 陕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项目名称	南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		
工程名称	南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321020300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 编号	44011321020202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17-08-18	中标金额 (万元)	73487.25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80172427-7
中标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26X
项目负责人	张高才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1321*****1X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2-02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5 9 8 5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库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息资讯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7] 第 [07861] 号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柒亿叁仟肆佰捌拾柒万贰仟伍佰肆拾伍元捌角壹分
（¥73487.254581万元）。

其中：

人工费：¥14125.73908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2001.84963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张高才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8月1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8月1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8月21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副 本

2017 穗第一市政承字 30 号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合同

(第一册，共三册)

项目计划名称：南大干线（东新高速-莲花大道）

项目立项名称：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

工程名称：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合同编号：GTCC2017-221

承包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2017年8月28日

第二篇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项目概况：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位于番禺区大石街、南村镇，为南大干线、番禺大道的交叉。按照规划设计条件，南大干线的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标准，番禺大道的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兼城市快速路标准。番禺大道主线设计速度为 80km/h，南大干线主线的设计速度为 60~80km/h，辅道设计速度为 40km/h，匝道设计速度采用 30km/h。其中，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中隧道断面面积 248.67 平方米，隧道全长约 649.5m。

本节点采用涡轮式全互通，设南大干线主线隧道、番禺大道主线跨线桥和辅道地面层平交口：（1）番禺大道主线采用跨线桥，南大干线主线设隧道下穿，地面层为辅道渠化孔跨平交口。（2）通过 6 条匝道桥和 4 条地面匝道实现过境转向交通流的分离。（3）番禺大道南、北方向辅道和南大干线东、西向辅道在地面层平面交叉，辅道四个方向左转和调头位置在隧道顶和桥底实现，基本维持现状的交通组织方式。（4）行人和非机动车利用灯控平交口的渠化岛和斑马线、人行天桥过街。

工程内容：包含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含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电力管沟、电力隧道、消防、交通、照明（含外电）、绿化（含外水）环保工程、旧桥拆除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301 号

资金来源：财政出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工程内容包括图纸上所包含的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含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电力管沟、电力隧道、消防、交通、照明（含外电）、绿化（含外水）环保工程、旧桥拆除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为准。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承包方式：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17 年 9 月 1 日（具体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报告为准）。

合同总工期：1075 日历天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林广

其一的兼计671)条西组、生。内小、项包创

序号	节点名称	开始日期	完成日期	天数	合计天数
1	南大线四条右转车道及相关管线迁移	2017.9.15	2018.4.8	206	206
2	番禺大道跨线桥拆除及重建	2018.4.9	2019.5.4	391	391
3	下穿隧道和电力隧道工程	2018.5.19	2019.2.10	268	525
		2019.5.15	2020.1.26	257	
4	A匝道桥	2018.5.19	2018.11.2	168	337
		2019.5.5	2019.10.20	169	
5	B匝道桥	2018.6.29	2018.12.20	175	405
		2019.5.5	2019.12.20	230	
6	C匝道桥	2018.9.10	2019.3.19	162	315
		2019.5.14	2019.10.13	153	
7	D匝道桥	2018.7.1	2018.12.20	173	362
		2020.2.4	2020.8.10	189	
8	E匝道桥	2018.6.28	2018.12.11	167	306
		2019.5.15	2019.9.30	139	
9	F匝道桥	2019.5.15	2019.11.19	189	189
10	K9+412人行天桥	2018.5.20	2018.10.5	139	139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违约处罚明细表》中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满足设计要求及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

林立

一标准》(GB50300-2001)、《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1-90)、《市政桥梁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90)、《市政排水管渠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3-90)、《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99)、《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440100/T114-2007)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如有新规范标准按新的执行)

创优目标：

- 争创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奖；
- 争创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奖；
- 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 其他：确保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五、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 2) 争创
 - 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标准。
 - 广东省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 其他：_____。

2、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市政府颁发62号令)、《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围蔽的通知》(穗建质〔2008〕1008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围蔽管理要求的通知》(穗建质〔2015〕1347号)等。

六、合同价款

鉴于发包人拟修建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并通过2017年8月21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商以人民币¥734872545.81元(大写)柒亿叁仟肆佰捌拾柒万贰仟伍佰肆拾伍元捌角壹分为本工程施工、完工和修补缺陷所做的投标，含发包人暂列金¥46417580.18元。

本项目进度款计量支付及结算时的费用扣除比例R=差额/修正后报价×100% (具体见评标报告及中标通知书)，工程结算价=实际完成工程造价×(1-R)。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 2、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协议书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如上述各部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6) 合同专用条款(含数据表和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7) 合同通用条款；

林海

- (8) 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本合同专用条款 37 执行。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养期内承担工程苗木保养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规定支付的其他款项。

十一、承包人与发包人签定合同时使用的“开户银行名称、帐户名称（简称户名）及帐号”必须与技术投标书附表中所填写的“开户银行名称、帐户名称（简称户名）及帐号”一致、且帐户不能是临时帐户，合同签定后不得变更，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合同授予、有权停止工程款的拨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必须共同遵守。

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8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

发包人：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承包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18 号嘉业大厦 15-16 楼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 336 号 14、15 楼

联系人：林晓琼

联系人：廖慧婷

联系电话：020-83630103

联系电话：020-83857667

传真：020-83630082

传真：020-83826437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广卫路支行

帐号：44050142180200000403

林 晓 琼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穗中交管综(2019)1号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 关于单位更名及启用新公章的函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穗编办〔2019〕52号)，我单位由“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挂广州市城市发展示范性项目管理办公室、广州市城市道路养护管理中心牌子)”更名为“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挂广州市城市发展示范性项目管理中心、广州市城市道路养护管理中心牌子)”(简称“市交通项目管理中心”)，其他机构编制事项不变。

我单位已按相关规定完成事业单位名称变更登记工作，
自 2019 年 6 月 16 日起，启用“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
中心”、“广州市城市交通发展示范性项目管理中心”公章，
原“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广州市城市
交通发展示范性项目管理办公室”公章停止使用。

专此函告。



附件：

1.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印模



2. 原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印模



3. 广州市城市交通发展示范性项目管理中心



4. 原广州市城市交通发展示范性项目管理办公室



抄 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 2019年6月16日印发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大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14年12月30日

发出日期：2014年12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干线（番禺大道节点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番禺区大石街、南村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p>本项目道路总长约2.411km,总面积191684m²,主线隧道全长649.5m,闭口段长219m,断面面积248.67m².桥梁总长度4257.9m,最大跨径42m,其中钢箱梁总长2045m。新建雨水管(DN600~1500),总长3455m,雨水支管(DN200~400)总长3174m,雨水箱涵(2500*2000)总长520m,污水管(DN500~1000)总长2411m,消防给水管(DN200)总长1285m,500KV电力隧道全长1037m,截面面积14.48m²。拆除旧桥全长826.08m,拆除总面积12674m³。</p>		工程造价 (万元)	73487.25458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102020102		竣工日期	2024年 12月 30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交通运输局		监督登记号	P2017120011
建设单位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州电力设计院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科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华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公司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 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桥梁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跨线桥：2022年5月12日； A、B、C匝道桥：2023年2月10日 D、F匝道桥：2023年2月23日 E匝道桥：2023年8月29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道路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29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给排水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29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隧道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29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穗西电力隧道工程单位（子单 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21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电力管道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21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交通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29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照明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29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绿化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3日		市政验-17	验收通过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 他验收文 件	环保验收文件	2024年12月23日		验收通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 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023年11月30日		验收通过
	无障碍设施验收	2023年8月30日		验收通过
	消防验收文件	2024年12月12日		验收通过
	档案验收	2024年12月30日		验收通过
	规划验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2月2日		4401132021020 2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7年11月30日		14-226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12月31日		市政竣·通-11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6月25日		市政验-18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2月2日		市政验-19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2月3日		市政验-20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3年8月29日		市政验-2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施工单位按图纸施工，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施工单位按图纸施工，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俊潮 粤1442014201526686(00) 市政建筑 2027.09.17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施工单位</td> </tr> <tr> <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俊潮 2024年12月30日</td> <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陈俊潮 注册号: 43006575 有效期: 2024.06.15 广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td> <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俊潮 2024年12月30日</td> </tr> <tr> <td>分包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勘察单位</td> </tr> <tr> <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td> <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710000026621 2024年12月30日</td> <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10000026621 2024年12月30日</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俊潮 2024年12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陈俊潮 注册号: 43006575 有效期: 2024.06.15 广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俊潮 2024年12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710000026621 2024年12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10000026621 2024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俊潮 2024年12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陈俊潮 注册号: 43006575 有效期: 2024.06.15 广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俊潮 2024年12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710000026621 2024年12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10000026621 2024年12月30日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	南大干线3标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地址	南大三标项目部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4年 12月 30 日	会议主持	
姓名	单位(全称)	联系电话 (必填)	职称
苏如华	依能化	8461852	
刘洋	新竹评估中心	1388420718	
徐海江	~~~	13380077326	
何康平	~~~	18819398830	
谢中阳	~~~	18819473986	
王立权	广州检测中心	18620002153	
陈俊海	广州市政一公司	13710742293	
黎伟	市政一公司	13711612171	
宋伟力	广州地力设计院	13660625321	
高进	广东虹工监理	13922926909	
胡伟东	市政一公司	15889979304	
周洪锐	市政一公司	15111480070	
刘洋	中航九洲检测机	15537717001	
何建明	广东重工监理	15575348127	
吴峰	中航九洲检测机	15539817074	
孙鹤宇	质管站	8461852	
赵国金	市政检测	13450282960	

会议签到表

5、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

项目编号	4401142305120008	省级项目编号	4401142304210005
建设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1456-5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491660	总投资(万元)	387878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穗发改投批(2021) 111号

项目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和空港经济区起步区交界处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A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10-24	137659.77	4401142305120008-BD-002	4401142304210005-BD-002
B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3-30	50629.16	4401142305120008-BD-001	4401142304210005-BD-001
B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其他	2023-03-21	710.85	4401142305120008-BE-001	4401142304210005-BE-001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7 4 8 9 6 9 8 5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息资讯有限公司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招投标信息详情

X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

新花大道(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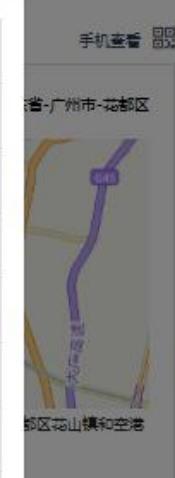
项目编号	4401142305120008-BD-002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42304210005-BD-002
建设单位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分类	2023-10-24	中标金额(万元)	137659.77
总面积(平方米)	K2+600-K8+650.076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电力管沟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等工程内容及相关配套设施。		
立项级别	363004.56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

数据等级	A	广

项目名称	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		
工程名称	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第1标段)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42305120008-BD-002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42304210005-BD-002
建设单位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分类	2023-10-24	中标金额(万元)	137659.77
总面积(平方米)	K2+600-K8+650.076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电力管沟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等工程内容及相关配套设施。		
立项级别	363004.56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80172427-9
中标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26X
项目负责人	沈亚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124*****11	记录登记时间	2025-07-07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A



编号	详细
-BD-002	查看
-BD-001	查看
-BE-001	查看

关闭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四川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7 4 8 9 6 9 8 5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6168]号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第1标段）【JG2023-5478】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柒仟陆佰伍拾玖万柒仟陆佰捌拾陆元壹角捌分（¥137,659.768618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12889.933487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6405.266219

项目负责人姓名：沈亚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10月24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10月24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
业务专用章

日期：2023-10-24



2023穗第一市政承字 65 号 副本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第1标段)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乙方）：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企业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甲方合同编号：XHDD-C-23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5日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乙方）：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穗发改投批（2021）111号文。

工程名称：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第1标段)

合同类型：总承包施工合同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其它：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市花都区花山镇和空港经济区起步区交界处，呈南北走向，北起花都大道，南至迎宾大道，全长约8.65千米。项目采用双向8车道城市主干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60千米/小时，近期标准路基段按51米红线实施，跨河涌桥宽60米。项目全线包含路基段约4.25千米，6座立交（分别为：花都大道立交、平石路立交、三东大道立交、商业大道立交、清莲路立交及迎宾大道立交），3座跨河涌桥（1座3×35米小箱梁桥、1座3×20米小箱梁桥、1座20米小箱梁桥）以及6座人行天桥，排水管（管径DN500至DN2000雨水管总长约17.3千米；管径DN500至DN2000污水管总长约16.2千米）、电力管沟（横截面1.7米×1.7米，总长约9千米）等。（注：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其他：无。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K2+600-K8+650.076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电力管沟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等工程内容及相关配套设施。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458日历天（其中：K2+600至K5+280段须在2024年12月30日前满足通车要求）。

计划从2023年10月26日开始施工，至2027年10月23日竣工完成，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确保符合国家、省、市合格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且争创省级或以上优质工程奖。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亿柒仟陆佰伍拾玖万柒仟陆佰捌拾陆元壹角捌分；

（小写）：1,376,597,686.18 元。

其中：暂列金额96,192,772.00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64,052,662.19 元，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以上含税合同总价为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的财政评审结果为准。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以《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以《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以《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为准。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9.36%。

发包人支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的工人工资支付周期为：1个月。

发包人每月按照合同约定比例将人工费用转入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财政投资项目支付需要满足财政部门国库支付相关规定，实际支付时间以财政部门支付时间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本合同协议书约定的乙方开户银行及账号为项目所在地的银行开具，银行账号为非公司基本账户。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25日，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的份数：一式12份，正本2份，副本10份。

其中：发包人正本1份，副本6份；承包人正本1份，副本4份。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新花大道(花都大道-迎宾大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第1标段)施工合同的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甲方):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 23 号 3
号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人: 谭工

联系电话: 020-86885506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帐号: /

邮政编码: 510800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



承包人(乙方):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8 号西
楼 13 楼 F 单元、14 楼、15 楼、16 楼、
17 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人: 沈亚宇

联系电话: 020-83857667

开户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帐号: 44001491201050475676

邮政编码: 510000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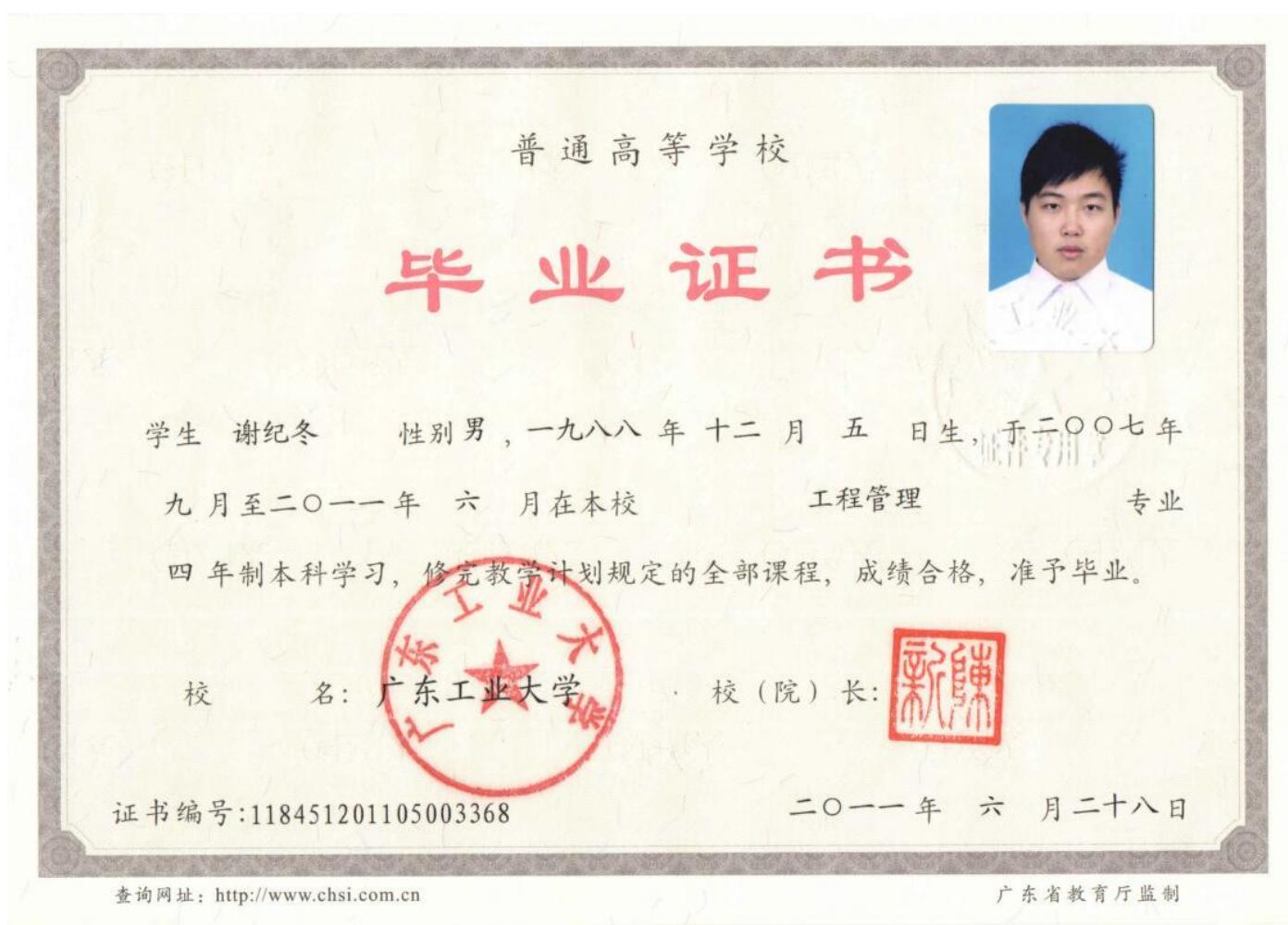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级别	证号	专业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谢纪冬	高级	23010010 96311	市政路桥施工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16201 738333	市政公用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叶剑铭	高级	粤高职证 字第 12001010 64115 号	市政工程施工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10201 116503	市政公用工程
3	质量负责人	林铭侠	高级	19010010 28474	市政路桥施工	质量员证	/	0441610994 416001689	市政
4	安全负责人	陈俊潮	高级	粤高职证 字第 11001010 34454 号	市政路桥施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2019)00 00213	/
5	质量员	关天造	/	/	/	质量员证	/	0442410900 003000008	市政
6	安全员	刘科	中级	23010030 99798	市政路桥施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2013)00 08350	/
7	施工员	黄宇博	/	/	/	施工员证	/	0442410400 003000009	市政
8	资料员	苏曼琪	/	/	/	资料员证	/	0442411400 003000023	/
9	造价员	彭立强	高级	0801578	工民建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1644 00003180	土木建筑工程
10	劳资专管员 (劳务员)	余鹏	中级	25010031 92029	市政路桥施工	劳务员证	/	0442111300 003000003	/
...								

注：1、投标人需配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造价员、劳资专管员（劳务员）等专业技术人员等，提供上述人员相应的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或相关有效期内岗位证书扫描件及近三个月（从截标前一个月倒推）社保情况扫描件，以上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项目经理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谢纪冬

身份证号：44142319881205003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096311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5日
- 2026年0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谢纪冬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6201738333



聘用企业: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2-12至2028-02-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谢纪冬

个人签名: 谢纪冬

签名日期: 2025.8.15

中华 人民 共 和 国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行政 审批 专 用 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5)0009072

姓 名: 谢纪冬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2月05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12月14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23日至 2027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3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谢纪冬		证件号码	44142319881205003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6:01，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6:01

网办业务专用章

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编号: 44040120190802307SG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横琴新区文化创意区东区细密路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已于 2019年08月28日 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 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 标 价: ￥ 41,535,594.93 元

中 标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承 诺 质 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 目 经 球: 谢纪冬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 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盖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9年9月3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9年9月3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备案部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横琴新区文化创意区东区细密路网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SG117-2019-512

发包人：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与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横琴新区文化创意区东区细密路网建设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横琴新区文化创意区东区细密路网建设工程
- (2) 工程地点：横琴新区文化创意区（东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440402-48-03-821768
- (4) 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
- (5) 工程概况：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和祥道（设计长度约 409.66 米）、彩云东路（设计长度约 262.873 米）和和顺道（设计长度约 342.079 米），按城市支路及城市小区路标准，本项目仅有机动车道，宽 7 米。排洪渠处设立桥涵，桥涵宽度 19 米。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

本工程内容为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地基处理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和桥涵工程等。

2.2 承包范围（见下表）：

选项	类别	分项目名称	施工	安装	采购	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	发包人协助分包	备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承包人自	所有施工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行施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承包人分包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发包人另行发包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方检测、监测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甲供材料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2.3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按如下约定执行：

☒ (1) 施工图总价包干。即按招标的施工图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且未出现承包人违约情形时，工程结算价应为扣除暂列金额的合同价。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或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 (2)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

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变化、工期变化、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的变化和造价管理部门收费文件变化等各种因素而调整，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或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 (3) 采用定额计价计算，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或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合同价款及竣工结算所采用定额、工料机价格取定及取费标准具体如下：

1) 采用定额

建筑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粤建市【2019】6号），包括《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若符合修缮工程套用规定的则按《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执行。当上述定额有造价管理部门对局部定额子目勘误的则按勘误后的定额子目执行；当上述定额子目有缺项则参考相关定额消耗量（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编制补充定额子目。

2)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本合同约定所采用对应专业定额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3) 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计算规定：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按系数计算的，竣工结算按合同签订时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文件规定计算。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需计算工程量并套用定额的，当能按竣工图计算工程量的则依据竣工图计算，当不能按竣工图计算工程量的则按经发包人、监理单位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计算。

4) 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取定

人工、机械单价取定：按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招标当期（对于未招标采用委托方式的则按合同签订时）《珠海工程造价

信息》（以下简称“信息价”，即本合同全文“信息价”均指《珠海工程造价信息》，非指《珠海工程材料信息》）的人工、机械单价取定。

材料单价取定：按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招标当期（对于未招标采用委托方式的则按合同签订时）信息价的材料单价取定；信息价缺项的材料设备则依据本合同专用条款第33条规定执行。

5) 取费标准：按招标当期（对于未招标采用委托方式的则按合同签订时）珠海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和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文件的规定执行，其中取费费率是区间值的采用中值（如预算包干费0-2%，取1%）。

(4) 其他：对于本合同所约定的工程设计变更、其他变更及工程签证、新增工程等导致增加或减少造价的，承包人必须在工程设计变更、其他变更及变更签证、新增工程实施前向监理单位及发包人申报材料看样定板、材料（设备）定价，并且只有在获得发包人批准后方可实施。对于未履行材料看样定板、材料（设备）定价报批手续而先行实施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确定材料（设备）单价及相应工程费用、也有权对所增费用不予计取，承包人须无条件服从。但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履行完材料看样定板即先行实施的除外。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32.2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480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开工报告为准。

3.2 主要施工考核节点如下（此处约定的主要施工考核节点与本合同专用条款第13条“工期延误”中约定的关键节点工期一致）：

序号	工作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	------	------	------

1	施工准备	2019.09.15	2019.09.30
2	施工		
2.1	软基处理	2019.10.10	2020.04.01
2.2	道路桥涵工程	2020.04.02	2020.10.01
3	工程收尾阶段工作	2020.11.01	2020.12.01
4	竣工验收	2020.12.02	2021.01.30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13条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不得延误，赶工措施费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合同专用条款第38.8(5)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和目标

(1) 质量标准：

确保一次验收合格，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执行。

☒ (2) 质量目标：

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及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执行，且进一步约定如下：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1	市级	珠海市建设工程 优质结构奖	珠海市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珠海市优秀建筑 装饰工程奖	珠海市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珠海市建设工程 优质奖	珠海市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珠海市市政优良 样板工程	珠海市市政 工程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珠海市优质水利 工程奖	珠海市水务 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 类	6	广东省建设工程 优质奖	广东省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广东省智能建筑 优质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广东省建筑业绿 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广东省建设工程 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广东省建设工程 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 得省建设 工程优质 奖和省房 屋市政工 程安全生 产文明施 工示范工 地
	11	广东省优秀建筑 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 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装饰 设计、装饰 类
	12	广东省土木工程 詹天佑故乡杯	广东省土木 建筑学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广东省市政金奖	广东省市政 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 得省市政 优良样板 工程和省 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 文明施工

						示范工地
14	国家级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广东优质水利工程质量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16		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别奖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别奖	
19		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奖	<input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奖	
20		优秀园林绿化工程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input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type="checkbox"/> 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 <input type="checkbox"/> 铜奖	<input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type="checkbox"/> 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 <input type="checkbox"/> 铜奖	
21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奖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图2) 具体约定如下: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安全生产文明	1	市级	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类			明施工示范工地				
	2	省级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省级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国家 级	安全文明标准化 工地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 全分会	<input type="checkbox"/> AAA <input type="checkbox"/> AA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AAA <input type="checkbox"/> AA <input type="checkbox"/> A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本省、市及发包人有关建设项目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管理规定、标准和要求。

☒确保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中国建筑业协会）；

☒确保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其它*****。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暂定价为 41,535,594.93 元（大写：肆仟壹佰伍拾叁万伍仟伍佰玖拾肆元玖角叁分）（含税），其中不含税金额 38,106,050.39 元，税额 3,429,544.54 元，由以下三部分费用组成：

（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34,364,472.68 元；

（2）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4,609,477.52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3,347,099.64 元；

（3）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2,561,644.73 元，其中：暂列金额 2,018,000.00 元。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本工程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的各种函件、纪要、通知及各项制度、规定（含已印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
- (7) 本合同附件（本条第（4）项及第（6）项约定的除外）；
- (8) 合同通用条款；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等]；
- (10)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 (11)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第（11）项中的标准、规范、有关的技术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等文件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其中标准更严或要求更严格者为准。若没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上述各项技术文件将同时适用及互相补充。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可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40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特别约定

8.1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和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珠规建建规〔2017〕1号,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双方须按本合同附件10《人工工资支付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的格式及内容与监管银行签订三方协议(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并按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

承包人如有违反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规定,须无条件接受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处罚,并按法律及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8.2 为贯彻落实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切实履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双方就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相关事宜约定如下:

(1) 本合同项下应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金额为本合同总金额的10%。

(2)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分期分批缴存:凡是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每期工程预付款和进度款时,均从当期应支付的预付款和进度款中扣取10%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当发包人将扣取的资金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后,即视为承包人已收到了等额的预付款和进度款。发包人存入工资支付专户的全部资金均属于本合同总价款的组成部分,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内。

8.3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使用和支出按《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囧8.4 鉴于本合同发包人系*****,*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委托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股份公司”)管理本工程;承包人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受股份公司的管理、并将与建设管理相关的书面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通知、申请、报告、各阶段成果文

件等)及非书面通知、报告等提交股份公司。承包人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受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已制定和将来制定的各项建设工程管理制度、规定(详见附件6)。

8.5 鉴于国家推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双方特此约定和明确如下:

(1) 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及工程进度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款,税款均由承包方承担;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支付款原含税金额 \div (1+原税率) \times (1+新税率)。

(2) 承包人领取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工程结算款等款项前均须按发包人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有关手续。当符合付款条件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发包人企业自筹资金项目的,承包人须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期内、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承包人未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相关发票或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3) 承包人应就本合同项下约定之业务向发包人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票据(发票),若因承包人原因或所开票据(发票)存在问题造成发包人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4) 鉴于本项目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付款人为横琴新区财政局,但发票抬头开具为:珠海大横琴****有限公司,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8.6 承包人每年度须完成的投资额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 2019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0.06亿元;

(2) 2020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0.36 亿元。

以上每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最终以横琴新区发改局重大办下发的批复为准。若承包人未能完成当年度投资额的，须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15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7 为响应省政府、市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精神，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印发<关于在横琴、保税区、洪湾片区一体化区域全面落实“6 个 100%”要求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珠横投[2018]47 号）的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须做到“6 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 围挡、工地砂土不用时 100% 覆盖、工地路面 100% 硬化、拆除工程 100% 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 冲净车轮车身、施工场地长期裸土 100% 覆盖或绿化。若承包人未能按照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做到“6 个 100%”的，承包人须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第 38.12 款第（5）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8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办法》（珠横新建通知【2017】60 号）。

《关于 2016 年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情况的通报》（珠横新建函【2017】105 号）中被禁止参加横琴新区政府及其他建设工程的单位应不得参与本工程的投标，若承包人属于通报中的禁止参加本工程投标的企业的，须按照专用条款第 38.7 款第（12）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9 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实体的工程质量水平，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需要，对地下工程、隐蔽工程、结构工程等质量容易存在隐患问题的项目，委托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进行抽检，根据检测结果修正施工记录工程量，具体要求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 修正计算方式（以水泥搅拌桩为例，举例如下）：

设抽检区域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水泥搅拌桩工程量数据为： $x_1, x_2, x_3 \dots$ ，对应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数据为： $y_1, y_2, y_3 \dots$ ，修正系数为 $(x_1/y_1+x_2/y_2+x_3/y_3\dots)/n$ ；

则抽检区域每根水泥搅拌桩修正后施工记录工程量=修正系数×该区域每根对应原施工记录工程量；

抽检区域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按上述计算方式进行修正，最终结算工程量根据合同附件 8《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规定计算。

(2) 抽检费用：

根据有关文件、检测单位资质和检测内容，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由发包人直接委托检测单位实施。

检测费用根据委托及完成工程量（需监理单位、检测单位、发包人等共同确认）据实结算。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大于或等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小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 因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不一致产生的其它问题按相关规定办理。

8.10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的费用，均含在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或综合合价中，若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开列的项目但属于合同约定应由承包人负责的工作及义务，其相关费用视为已含在投标报价中，发包人均不予另行计取和结算，但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50.7 款已明确约定给予奖励的除外。

9、其他约定

(1)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承包人更换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4) 发包人已建立工程项目各类台账、报表统计电子数据文件标准信息管理要求，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5)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7)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进度付款的工程量仅为付款用，不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10、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经终审部门审定后满 60 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时终止。

1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珠海横琴新区

环岛东路 3018 号

横琴国际商务中心

开户银行:

珠海中国银行湾仔支行

账号:

6509 6246 3572

承包人(盖章):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

环市东路 338 号 15-17 楼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号:

4400 1491 2010 5047 5676

签订日期: 2019 年 9 月 1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琴新区文化创意区东区细密路网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公章):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4日发出日期: 2022年1月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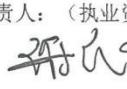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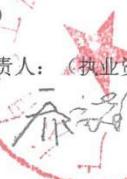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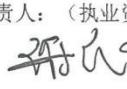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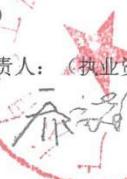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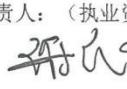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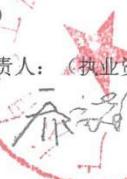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横琴新区文化创意区东区细密路网建设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013米	工程造价（万元）	4153.56
结构类型	市政配套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1912260202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登记号	S200002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珠海市横琴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8月2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9年12月26日	44040520191226020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9年6月25日	SZ2019-198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8月10日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8月25日	市政竣.通-5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8月31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8月30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施工图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所有项目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土建部分已施工完成，施工原材料检测、中间产品试验及实体功能性试验等检测结果均合格。											
	设备安装	本工程设备安装部分已施工完成，实体功能性试验等检测结果均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td> </tr> <tr>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4日 </td> <td>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td>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td> </tr> <tr> <td>分包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勘察单位</td> </tr> <tr> <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td>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td>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4日											

技术负责人证件





粤高职证字第 1200101064115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419801230123X

1 2 0 0 1 0 1 0 6 4 1 1 5

叶剑铭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 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7日
- 2026年05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叶剑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2月3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0201116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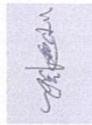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07至2027-03-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3-07至2027-03-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27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0003913

姓 名: 叶剑铭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12月30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30日至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30日



20251124418897232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叶剑铭		证件号码	44092419801230123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6:02，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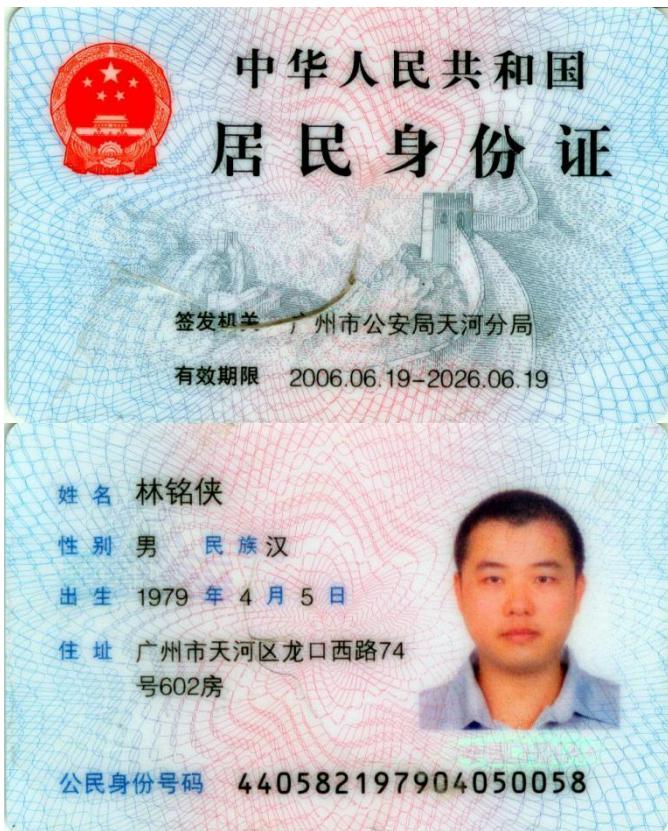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6:02

网办业务专用章

质量负责人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铭侠
身份证号：44058219790405005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1001028474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证书编码: 044161099441600168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铭侠



身份证号：440582197904050058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0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林铭侠		证件号码	44058219790405005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7:20，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7:20

网办业务专用章

安全负责人证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9) 0000213

姓 名: 陈俊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6月27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2月27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06日至 2028年02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6日



20251124424474458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俊潮		证件号码	44010619740627035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失业
截止		2025-11-24 16:03，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6:03

网办业务专用章

质量员证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关天造		证件号码	44172119970123555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6:03，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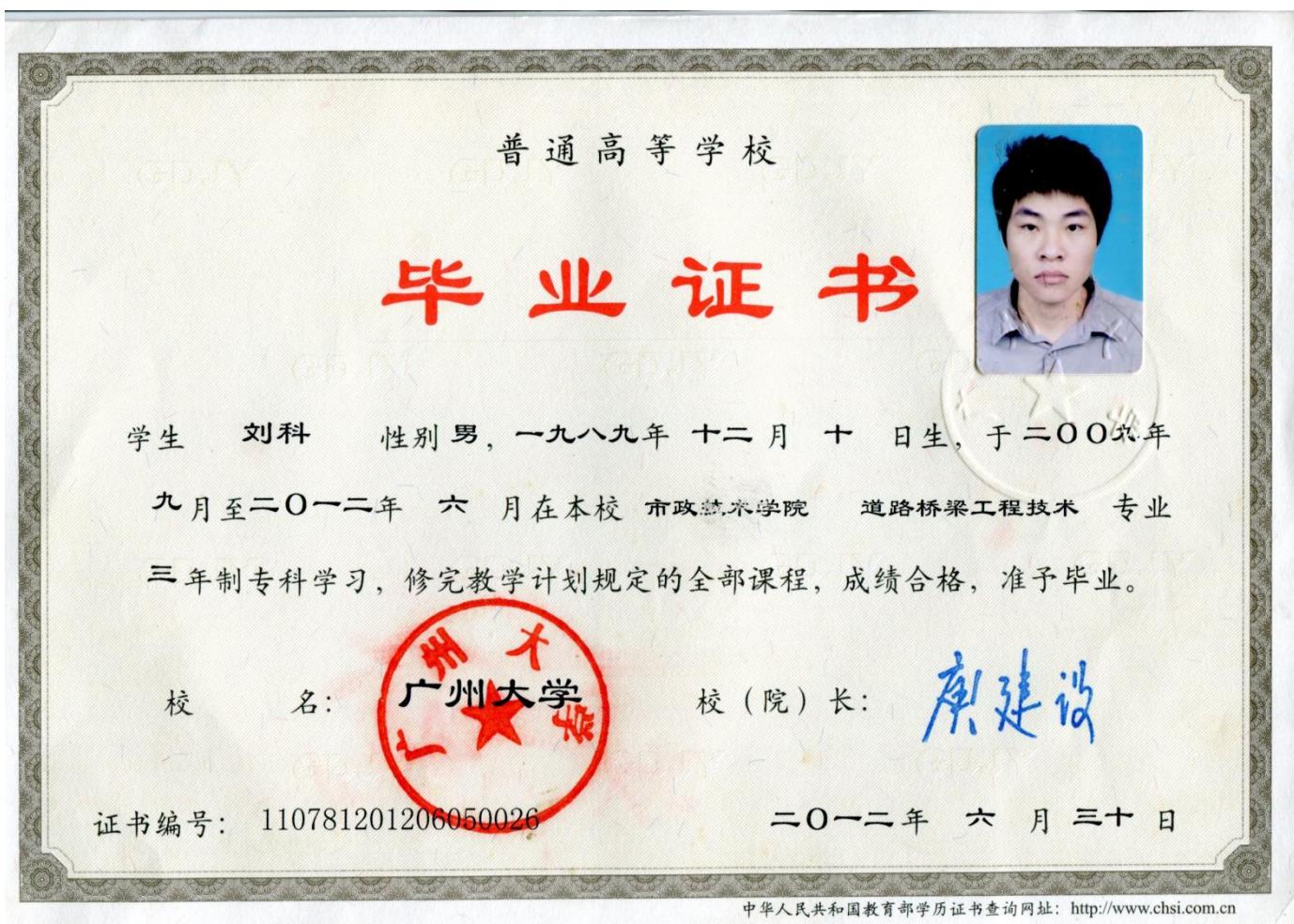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6:03

网办业务专用章

安全员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科

身份证号：44148119891210649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24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3099798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3)0008350

姓 名: 刘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2月10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07月26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24日至 2028年07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24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科		证件号码	44148119891210649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6:04，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6:04

网办业务专用章

施工员证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宇博		证件号码	44520119950610007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5:55，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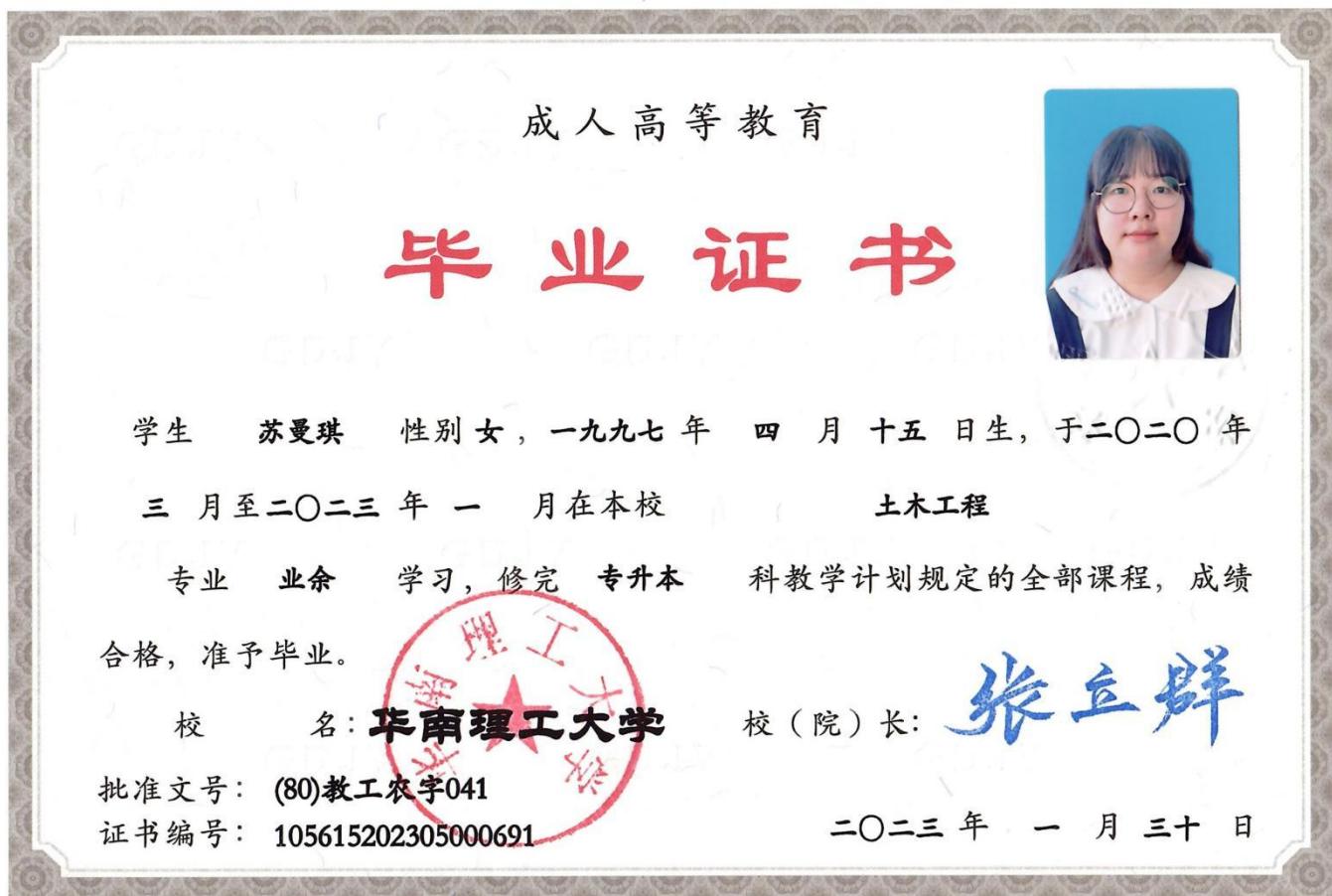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5:55

网办业务专用章

资料员证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苏曼琪		证件号码	44010219970415142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6:05，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6:05

网办业务专用章

造价员证件





聘任登记	
Records for Appointment	
日期 Date	备注 Remarks
自 年 至 年	

系列 Series: 工程技术
 专业 Profession: 工民建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广铁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02.12.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0801578

铁道部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the Ministry of Railways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5224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彭立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5年0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3年10月12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广东省人事厅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4年02月26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20日
-2026年0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彭立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02月2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64400003180

有 效 期 : 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彭立强

签名日期: 2025、10、20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当前您正在进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操作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

序号	姓名	性别	注册机构	注册单位	分公司	注册编号	执业状态	有效期
1	彭立强	男	广东省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11164400003180	正常	2028-12-31



20251125347988293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彭立强		证件号码	65030019750225573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5 14:22，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应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应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5 14:22

网办业务专用章

劳务员证件



姓名 余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9 月 15 日

住址 江西省樟树市中洲乡新屋
村新屋组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203199209155957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余鹏

身份证号：36220319920915595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5月16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1003192029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5年9月15日







20251124482119789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余鹏		证件号码	36220319920915595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202412	-	202511	广州市: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5-11-24 16:14，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应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应缴 1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4 16:14

网办业务专用章

履约评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类型	建设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日期	履约评价等级	备注
1	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市政道路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1月21日	优秀	/
2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市政道路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2025年11月25日	优秀	/
3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 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	市政道路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2025年11月25日	优秀	/

注：投标人提供近1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为准）事业单位或行政单位出具的施工类项目完工履约评价（须体现履约评价等级和履约评价时间），证明材料：履约评价证明、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主要建设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订合同各方签章等主要信息）。提供的履约评价不超过3项，需列表说明，超过3项取列表前3项。

注：履约评价证明与施工合同中建设单位、履约评价单位、履约评价盖章单位均需一致，如不一致需由建设单位提供一致性证明文件。

1、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项目履约评价意见表

工程名称	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承包人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地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六路
合同价格	1022.421195 万元
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发包人名称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普宁市流沙大道西侧
发包人电话	0663-2910527
项目业主(或 发包人)履约 评价意见	本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合格，我单位对承包人的守合同重信用履约的评价意见为： <u>优秀</u>  项目业主(或发包人)盖章 2023 年 11 月 21 日

中标通知书

BID-WINNING NOTIFICATION

揭市公易建【2023】B 030号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项目，于2023-05-25 09:30 进行开标及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确定你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

中标价为下浮率：6.23%

拟任项目负责人：李忆静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见证单位：

揭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3-05-30

揭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JIEYANG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0663-8071661

揭阳市政务服务中心6-7楼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5200/index>

2023 穗第一市政承字 23 号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ZJJ-ht003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正本

工程名称: 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六路

发包人: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六路

工程内容: 工程新建道路全长约 525 米，面积约 15750 平方米，路面结构采用白+黑处理（混凝土+沥青面层），路基宽 30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排水（雨污水）、道路照明、绿化等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和有关资料及说明）。本项目工程概算建安造价约为 1090.35 万元（不含电力线路迁改费用约 170 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揭普发改投审[2023]27 号、揭普发改投审[2023]18 号

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除向上级争取补助外，不足部分由市财政统筹地方债券资金解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工程新建道路全长约 525 米，面积约 15750 平方米，路面结构采用白+黑处理（混凝土+沥青面层），路基宽 30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排水（雨污水）、道路照明、绿化等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和有关资料及说明）。本项目工程概算建安造价约为 1090.35 万元（不含电力线路迁改费用约 170 万元）。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 360 个日历天。

拟从 2023 年 6 月 15 日（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开始施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竣工（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始，按合同工期推算）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广东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581-2009）及国家规定的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质量达到“合格”或“合格”以上。

五、合同价款

工程概算建安造价为 1090.35 万元。

1、本工程中标下浮率: 6.23 %；

2、暂定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零贰拾贰万肆仟贰佰壹拾壹元玖角伍分；

（小写）: 10224211.95 元。

3、本工程的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总价，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68.1 条款约定进行结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以协议书、招标文件、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的其他合同文件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补充说明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合同相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13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当日起生效。

发包人：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地址：普宁市流沙大道西侧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5300

电子邮箱：



承包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8号西楼13楼F单元、14楼、15楼、16楼、17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20-83857667

传真：020-8382643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帐号：44001491201050475676

邮政编码：510060

电子邮箱：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公章）：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9日发出日期：2023年12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六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新建道路全长525.293米，面积约15750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022.421195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06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监督单位	建筑管理股	监督登记号	SL202322
建设单位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东科能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衡诚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吉嘉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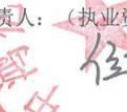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3年12月1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bottom: 5px;">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 姓名: 位伟 注册号: 5100722-AY004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9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9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03月24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03月24日 </div>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9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9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9日 </div>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地点：普宁市公共服务中心7楼

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9日

工程名称：普宁市新六路（北二环大道至文桥路）建设工程

序号	姓名	职务	单位名称	备注
1	林少文		市住建局	
2	李智志		城管执法局	
3	陈山源		市住建局	
4	蔡锐铭			
5	陈锐彬			
6	林海松			
7	陈晓瑜			
8	周泰山		中源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9	李锐静		广州和一	
10	周鹏		深圳中能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1	罗培生		中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	叶嘉源		广州穗利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3	周伟洪		城管局	
14	陈英南		" "	
15	黄进财		" "	
16	林南松		" "	
17	陈榆海		" "	
18	陈欢胜		" "	
19	方锐水		住建局	
20	郑伟劲		发改局	
21	李鸿伟		神州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2				

2、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项目履约评价意见表

工程名称	翠微道（和济路至和清路）道路工程
承包人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
合同价格	95980.266092 万元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 日
发包人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发包人地址	翠亨新区香山大道规划馆一楼
发包人电话	刘运兰 0760-89893625
项目业主(或 发包人)履约 评价意见	本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合格，我单位对承包人的守合同重信用履约的评价意见为  优秀 项目业主(或发包人)盖章 2024年12月15日
备注	履约评价意见分为“优秀、良好、合格”，由项目业主(或发包人)承包人履约实际情况自主评价填写，并盖单位公章确认。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中发改翠亨投审（2020）8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中山翠亨新区起步区翠微道，道路起点为和清路交叉口，终点为和济路交叉口，全线呈南北走向，全长4.5km，属于新建道路，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道路标准红线宽度42米，设计速度50km/h，采用双向六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15年。沿线跨越宽度分别为90米、101米、91米的横七涌、横八涌、横九涌建设三座市政桥梁，横七涌、横八涌、横九涌桥位所属翠微道为城市次干道，道路规划横断面宽度42米，横七涌桥梁全长130米，横八涌桥梁全长130米，横九涌桥梁全长150米。给排水工程最大给水管径为DN300，最大排水管径为DN500。工程内容包括全线道路工程（含道路软基处理）、桥梁工程、照明工程、道路范围内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管线迁改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

工程承包范围：

(1) 施工图设计：本项目要求实行限额设计，中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经审查合格的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有关的各专业施工图设计、管线迁移设计，并配合招标人进行施工图审查（含各专业图纸审查，或主管行政部门审查，或特许经营单位审查）、竣工图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变更文件、预算编制和竣工验收等服务。

中标人负责提供本项目施工报建、施工、工程变更、验收、结算等所需的设计文件及资料，并承担与本项目有关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

(2) 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施工项目及其调试、验收。

(3) 采购：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施工内容有关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经评审合格的施工图。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 60个日历天(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提交施工图送审稿)

施工开工日期: 855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上注明时间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 玖亿伍仟玖佰捌拾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玖角贰分(小写959802660.92元)。其中建筑工程费下浮率: 10.12%, 建筑安装工程费金额为: 玖亿伍仟零贰拾玖万叁仟零陆拾元玖角贰分、设计费: 玖佰伍拾万玖仟陆佰元整, (小写金额: 建筑安装工程费: 950293060.92元、设计费: 9509600.00元)。

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发包人: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邓健华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翠亨新区香山大道规划馆一楼

营业执照编号: 124420003148976159

邮政编码: 528400

电话: 0760-89893625

传真: 0760-88583616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中山翠亨新区

牵头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李XX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8 号 15~17 楼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101726804526X

邮政编码: 510000

电话: 020-83857667

传真: 020-83857667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号: 44001491201050475676



联合体成员: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曹伟新 (签字) 曹伟新

工商注册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13

营业执照编号: 913100004250256419

邮政编码: 200092

电话: 0757-86291599

传真: 0757-86323330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鞍山路支行

开户行账号: 1001256609004679513



工程总监理姓名: 见监理合同

监理的范围: 见监理合同

监理的内容: 见监理合同

监理的权限: 见监理合同

2. 3 保安责任

2. 3. 1 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在以下两者中选择其一，作为合同双方对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

发包人负责保安的归口管理

委托承包人负责保安管理

2. 3. 2 保安区域责任划分及双方相关保安制度、责任制度和报告制度的约定: _____ / _____

第3条 承包人

3. 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和权力

3. 1. 3 经合同双方商定，承包人应提交的报表类别、名称、要求、报告期、提交的时间和份数：

开工后，根据发包人要求执行

3. 2 项目总负责人

3. 2. 1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 方宏彬，身份证号: 445224199312222454，资格证号：粤144202101588，联系电话: 19925520454

项目总负责人职责: 履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要求项目负责人履行的职责

项目总负责人权限: 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赋予项目负责人行使的权限

项目总负责人每月在现场时间不得小于26日

因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或项目总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约定: 按照本合同补充条款执行，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项目总负责人每月在现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天数的，每少一天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万元/天。

3. 3 项目设计负责人

3. 3. 1 项目设计负责人姓名: 于振华，身份证号: 370782198511172617，资格证号: S154101728，联系电话: 18916640979

项目设计负责人职责: 负责设计协调和技术管理工作、负责合同、响应业主的要求

项目设计负责人权限: 全权处理本工程设计的一切事务

因擅自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或项目设计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项目设计负责人的违约约定: 按照本合同补充条款执行，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3. 4 项目经理

3. 4. 1 项目经理 姓名: 方宏彬，身份证号: 445224199312222454，资格证号：粤144202101588，联系电话: 19925520454

项目经理职责: 履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要求项目负责人履行的职责

项目经理权限: 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建设单位赋予项目负责人行使的权限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3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2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翠微道（和清路至和济路）道路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全长4.5km，属于新建道路，道路标准红线宽度42米，采用双向六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沿线建设三座市政桥梁，其中横七涌桥梁全长132.36m（跨径组合65+65），横八涌桥梁全长132.32m（跨径组合35+60+35），横九涌桥梁全长150.96m（跨径组合40+70+40）。给水管道全长9404m，最大管径为DN300。污水管道全长6896m，最大管径为DN500。雨水管道全长12318m，最大管径为DN2000。工程内容包括全线道路工程（含道路软基处理）、桥梁工程、照明工程、道路范围内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管线迁改、海绵城市工程、桥梁亮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204080102、442000202207150802、442000202208151202、442000202208151202、442000202211020402、442000202303140602		
监督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管理处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成都市市政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6日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 备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 备		
工程竣工报告	齐 备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 备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 备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 备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 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内容所有工程量10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桥梁工程（地基与基础、桥墩、桥台、支座、现浇箱梁、桥面铺装、附属构筑物等）；2、路基工程（路基土方、塑料排水排、水泥搅拌桩、泡沫轻质土、砂垫层、级配碎石垫层、土工膜、土工格栅等）；3、路面工程（基层、面层）；4、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基层、面层）；5、附属构筑物（路缘石、侧平石、车止石）；6、海绵城市设施；7、排水工程（雨水、污水）；8、给水工程（市政给水、绿化喷灌）；9、电力通信工程（电缆沟、通信管道）；10、绿化工程；11、交通工程（标线、标志牌、电子警察、监控、电气设备等）；12、照明工程、13、桥梁亮化工程。</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于振华 2024年12月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3日	 (公章)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章) 粤1422020121588(00) 市政 2027.02.21至2028.02.21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于振华 注册号：3100001-AY095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3、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 (P-C)

项目履约评价意见表

工程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翠城道二标 K5+708~K6+148 、 K6+148-K7+126.5 、 K7+126.5-K7+380)
承包人名称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
合同价格	143109.446294 万元
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5 日
发包人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发包人地址	翠亨新区香山大道规划馆一楼
发包人电话	秦始东 0760-89893625
项目业主(或发包人)履约评价意见	本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合格，我单位对承包人的守合同重信用履约的评价意见为： <u>优秀</u>  项目业主(或发包人)盖章 2024年9月25日

备注	履约评价意见分为“优秀、良好、合格”，由项目业主（或发包人）承包人履约实际情况自主评价填写，并盖单位公章确认。
----	---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关于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 工程第二标段——施工总承包（P-C）名称 及主要施工内容的证明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项目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由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及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成）联合体负责施工（联合体成员方负责本项目智能化工作内容，联合体牵头方负责除成员方负责外的其余全部工程内容），工程地点位于广东省中山市马鞍岛，合同金额 143109.4462 万元。该工程全段为 K5+708~K8+230，其中 K7+380~K8+230 段暂未施工。K5+708~K7+380 段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竣工验收合格，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名称为“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项目（翠城道二标 K5+708 ~ K6+148，K6+148 ~ K7+126.5,K7+126.5~K7+380）”，该两份资料显示的项目为同一工程项目。

该工程施工内容主要为：道路工程（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人行及车辆掉头通道、雨水管道工程、污

水管道工程、照明工程、隧道照明工程及泵房电气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绿化给水工程)和综合管廊工程[综合管廊总体工程包含翠城道综合管廊、纬十七路综合管廊以及综合管廊控制中心。综合管廊与道路工程同步建设，范围一致，翠城道综合管廊工程共 1.672km，为干线综合管廊，其中四舱断面(综合舱内径尺寸为 3.15m×3.8m，电力舱内径尺寸为 2.6m×3.8m，燃气舱内径尺寸为 1.8m×3.8m 和污水舱内径尺寸为 3.5m×3.8m)管廊 1.323km，三舱断面(综合舱，电力舱，燃气舱)延伸管廊 0.349km。纬十七路综合管廊工程共 0.313km，为两舱断面(综合舱，电力舱)。

根据事业单位改革精神和中山市市直管镇体制改革试点部署，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于 2021 年 9 月更名为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特此证明。



公开方式：不公开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2025年3月3日印发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 证 书

(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E4420002712004991

招标申请编号: 2018917428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

工程地点: 中山市马鞍岛

建设规模: 3 (千米)

中标单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单位: 【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下浮率:10.03%

该项目于2018年11月22日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召开专家评审会，评定上述中标单位及中标价款。项目按照《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规则》以及场内交易细则进行交易，特发此证。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8年12月04日

中标单位存

NO. 0016268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单位：【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的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招标申请号2018917428。我单位委托智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经2018年11月22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马鞍岛						
建设规模	3 (千米)	结构类型	/	幢数	/	结构层数	/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约2.6公里，包括部分互通立交、右进右出平面交叉、跨海桥梁（横八涌和横九涌）以及人行及小车调头交叉；综合管廊全长约3公里，为干线综合管廊，包括给水、中水、污水、中高压电力、电信和燃气管线，以及相关附属设施。						
承包形式	固定下浮率承包						

本次招标的内容为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其中：采购内容主要为监控工程以及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消防工程、预制泵站等配套工程的设备及设施。施工内容

主要为道路工程（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和忠勤隧道工程、人行及车辆地道通道、雨水管道工程、污水管道工程、照明工程、隧道照明工程及套房电气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绿化给水工程）和综合管廊工程（翠城

道综合管廊、和忠勤综合管廊、翠城道以西和忠路综合管廊。其它预留综合管廊）等。具体建设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经审定后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等相关资料为准。

中 标 价	下浮率:10.03%
完工时间	30个月
备 注	文明施工达到合格文明工地标准。

本通知书一式柒份，建设单位、建设单位主管部门1份，中标单位1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份，镇招标办1份，镇财政局1份，

建设单位（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智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2018年11月30日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叶剑铭	男	施工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一级	00207345, 粤建安B(2008) 0003913, 粤高职证字第1200101064115号	
2	曾浩新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2016) 0009223、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号44140150420
3	王燕伟	男	施工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107578号	
4	谭健鸣	女	施工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040001525, 粤高职证字第1200101055609号	
5	陈伟强	男	施工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040001557,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75201号	
6	张昭洪	男	施工员			44161040001541	
7	彭俊青	男	施工员			44181040001025	
8	吴勇	男	安全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粤建安C(2008) 0010466, 粤高职证字第1400101097159号	
9	周富文	男	质量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0900000310,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75207号	
10	陈锐	男	质量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0900000280, 粤高职证字第1400101097152号	
11	刘小燕	女	资料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140000403, 粤高职证字第1801001010679号	
12	李丽华	女	资料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1400000404, 粤高职证字第0900011134137号	
13	孙卫超	男	机械员			44161120001124	
14	方伟才	男	劳务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51130000179, 粤高职证字第1400010997154号	
15	薛佐勇	男	标准员			44181150000052	
16	罗祝君	男	材料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110000926,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05204号	
17	杨志明	男	材料员	高级工程师	高级	44161110000929, 粤高职证字第1400101097156号	
18	严建龙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2008) 0003754、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号44140150417	

联系人：孙卫超

联系电话：1862024451

联合体协议书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代表单位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联合单位为：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代表单位）（某成员单位名称）。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丁林（签字）

成员一名称：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李伟强（签字）

2018年10月29日

2018穗第一市政承字 12 号

副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主）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

2. 工程地点：中山市马鞍岛。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发改翠管审批[2016]8号、中发改翠管函[2016]5号、中发改翠管函〔2017〕2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道路全长约2.6公里，包括部分互通立交、右进右出平面交叉、跨涌桥梁（横八涌和横九涌）以及人行及小车调头交叉；综合管廊全长约3公里，为干线综合管廊，包括给水、中水、污水、中高压电力、电信和燃气管线，以及相关附属设施。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第二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P-C）。其中，采购内容主要为监控工程以及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消防工程、预制泵站等配套工程的设备及设施；施工内容主要为道路工程（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和忠路隧道工程、人行及车辆掉头通道、雨污水管道工程、污水管道工程、照明工程、隧道照明工程及泵房电气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绿化给水工程）和综合管廊工程（翠城道综合管廊、和忠路综合管廊、翠城道以西和忠路综合管廊、其它预留综合管廊）等。具体建设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经审定后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等相关资料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主体施工：30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中山市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叁仟壹佰零玖万肆仟肆佰陆拾贰元

玖角肆分 (¥1431094462.94 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佰分之壹拾点零叁。

其中：联合体成员方负责本项目智能化工作内容（对应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中相应内容），费用暂定为 15583320.74 元，联合体牵头方负责除成员方负责外的其余全部工程内容，费用暂定为 1415511142.20 元。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叶剑铭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12月2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山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签订之日起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拾陆份。

发包人: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
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中山市马鞍岛翠城道行政服务
中心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26X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6
号 14、15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电 话: 020-83857667

传 真: 020-83826437

电子信箱: _____ /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 号: 44001491201050475676

承包人: 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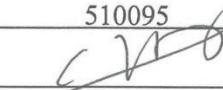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3268010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原道路 17 号

邮政编码: 51009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 7443900182600103441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翠城道二标K5+708~K6+148、K6+148~K7+126.5、K7+126.5~K7+380）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9月25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工程
竣工
报
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 (翠城道二标K5+708~K6+118、K6+148~K7+126.5、 K7+126.5~K7+380)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度: 1.672km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009291702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管理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管廊工程) 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管廊工程)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安装)	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逸华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图纸、设计变更文件及施工合同，完成了施工范围内包括综合管廊、管廊附属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全部工程。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优良。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优良。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建设单位  (公章) 泰船务 项目负责人: 曾航 2024年9月2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曹世勇 注册号: 44030000000000000000 有效期限: 2024年9月25日至2025年9月25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11.18
联合单位	 (公章)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5日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 曾磊 注册号: 440001S114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公章) 广东省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5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道路设计单位  (公章) 许海华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5日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小波 注册号: 4405549-AY008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2024年9月25日	2024年9月25日

附件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提示：承诺书签字盖章放在资信标中，办理中标公示时必须提供此项材料。)

承 诺 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参加福花路（龙澜大道-观兴西路）及富荣路（福花路-新塘路）新建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20-83875330

传真：020-83826437

承诺日期：2025年12月3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福花路（龙澜大道-观兴西路）及富荣路（福花路-新塘路）新建工程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8 号西楼 13 楼 F 单元、14 楼、

15 楼、16 楼、17 楼整层

邮政编码：510060

公司总部电话：020-83826437

传真：020-83875330

日期：2025 年 12 月 3 日



农民工工资账户管理承诺函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福花路（龙澜大道-观兴西路）及富荣路（福花路-新塘路）新建工程的投标，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

- 1、在满足《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基础上，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开立专用账户，并与建设单位、开户银行签订资金管理三方协议。专用账户名称为我公司名称加项目建设项目名称后加“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我公司在专用账户开立后的 20 日内报项目所在地专用账户监管部门备案。
- 2、我公司承诺项目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设立农民工工资账户管理专员，每月定期采集、核实、更新农民工人员信息及相关银行信息台账并送至发包人审核。
- 3、变更需要撤销专用账户的，总包单位将本工程建设项目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公示 30 日，并向项目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出具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特此承诺。

